



411640S-2021



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PSJ 0002S-2021

---

# 桑叶菜

2021-07-19 发布

2021-07-19 实施

---

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布

## 前 言

本标准由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常少阳。

H N

Q B

# 桑叶菜

## 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桑叶菜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嫩桑叶为原料，经清洗、漂烫、冷却、沥水、分拣、包装、冷冻、装箱等工艺加工而成的非即食桑叶菜。

## 2 要求

### 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嫩桑叶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、无腐烂，并符合 GB 2762、GB 2763 中叶类蔬菜的规定。

2.1.2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### 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性状	均匀一致，无结块	取适量样品，置于白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其性状、色泽，并检查有无外来杂质，嗅其气味。解冻后观察解冻状态、以温水漱口，品其滋味。
色泽	应与原料固有的色泽一致或相近	
气、滋味	具有嫩桑叶正常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解冻状态	具有嫩桑叶应有的风味、无异味、无纤维感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### 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90	GB 5009.3
铅* (以Pb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2
总砷 (以As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1
镉 (以Cd计), mg/kg	≤ 0.2	GB 5009.15
总汞 (以Hg计), mg/kg	≤ 0.01	GB 5009.17
铬 (以Cr计), mg/kg	≤ 0.5	GB 5009.123
六六六, mg/kg	≤ 0.05	GB/T 5009.19

滴滴涕, mg/kg	≤	0.05	GB/T 5009.19
* 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			

## 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<sup>a</sup>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-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 第二法
注: a 样品的采集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					

## 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## 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## 2.7 其它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## 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: 感官要求、水分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## 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嫩桑叶为原料，经清洗、漂烫、冷却、沥水、分拣、包装、冷冻、装箱等工艺加工而成的非即食桑叶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濮阳市桑间濮上蚕业发展有限公司

H N

Q B